

# 玉 林 市

## 城市管理监督局文件

玉城管监督复〔2023〕58号

签发人：黄 维

### 玉林市城市管理监督局关于玉林市政协 六届三次会议第 119 号提案办理答复函

岑丽芳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尽快启用玉林市清宁路延长线与星火路交叉路口红绿灯的建议》（第 104 号）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2023 年 5 月 26 日，我市人民政府发布了《玉林市城区市政公用设施工程竣工移交接收管理实施办法》。根据本办法第五条规定，公安交警部门负责做好城市道路交通标志、标线、交通信号灯、隔离栏等交通安全设施的验收、接收管理、养护及日常管理工作。因此，我局建议由建设单位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照《玉林市城区市政公用设施工程竣工移交接收管理实施办

法》有关规定，与公安交警部门联系，做好玉林市清宁路延长线与星火路交叉口红绿灯等交通设施移交工作，我局结合工作实际予以配合。

感谢您对我市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玉林市城市管理监督局

2023年9月12日

(承办人：杨柳 联系电话：0775-2820922)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抄送：市督查绩效办、市政协提案委。

---

玉林市城市管理监督局

2023年9月11日印

---